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E HOLDINGS CORPORATION
MI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55)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業績

主要經營及財務業績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附註)*	變動	變動百分比
平均實現原油價格*(美元／桶)*	**79.75**	78.89	0.86	1.1%
原油總產量*(桶)*	**3,344,308**	5,241,517	(1,897,209)	(36.2%)
原油淨產量*(桶)*	**1,582,079**	1,919,409	(337,330)	(17.6%)
原油淨銷量*(桶)*	**1,582,776**	1,860,827	(278,051)	(14.9%)
日平均淨原油產量*(桶)*	**4,323**	5,259	(936)	(17.8%)
年內鑽井數*(總數)*	**–**	22	(22)	(100.0%)
總收入*(人民幣千元)*	**897,537**	1,035,983	(138,446)	(13.4%)
經營利潤*(人民幣千元)*	**123,954**	309,792	(185,838)	(60.0%)
本年虧損*(人民幣千元)*	**(328,960)**	(157,530)	(171,430)	108.8%
基本每股虧損*(每股人民幣)*	**(0.10)**	(0.05)	(0.05)	100.0%
EBITDA*(人民幣千元)*	**486,636**	677,550	(190,914)	(28.2%)
經調整EBITDA*(人民幣千元)*	**556,005**	683,160	(127,155)	(18.6%)

附註：

二零二三財務年度概要均包括來自莫里青油田的數據，其中原油總產量及淨產量中分別有1,509,764桶及84,718桶來自於莫里青油田。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已將持有的莫里青油田權益全部出售，自二零二四年開始不再合併莫里青油田相關數據。

二零二五年指引

二零二零年六月四日，本集團與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石油集團**」)簽署了大安油田開發和生產石油合同的修改和補充協議(以下簡稱「**補充協議**」)。根據該補充協議，本集團將繼續擔任大安油田的作業者，並需在補充協議生效後三年內投資並鑽探至少268口新井。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完成上述全部新井鑽井268口，較補充協議中規定的截止期提前數個月達成。於二零二三年，本集團成功從中石油集團獲得批准，將大安油田商業生產期的到期日從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延長至二零二八年二月二十九日。

以下是本集團二零二五年度的資本開支和產量指引。

	權益	**鑽井數量**	**集團資本開支投資**	**淨產量**
	(%)	*(口)*	*(百萬美元)*	
中國項目(大安) 外國合同者 — 原油	100%	–	8	3,500–4,500桶／天

合併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同收入	*4*	**897,537**	1,035,983
折舊、折耗及攤銷		**(362,682)**	(367,758)
稅項(所得稅除外)	*5*	**(43,515)**	(48,585)
員工薪酬成本		**(93,379)**	(94,944)
採購、服務及其他直接成本		**(213,540)**	(216,386)
金融資產減值損失		**–**	(348)
資產減值損失		**(93,402)**	–
其他利得╱(損失),淨額		**32,935**	1,830
利息收入		**3**	167
財務費用		**(394,785)**	(383,667)
除所得稅前虧損		**(270,828)**	(73,708)
所得稅費用	*6*	**(58,132)**	(83,822)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本年虧損		**(328,960)**	(157,530)
稅後其他綜合收益:			
其後可能會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境外業務產生的滙兑差額		**11,134**	22,972
其後不會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稅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		**41**	5,197
換算呈列貨幣產生的滙兑差額		**(49,541)**	(52,914)
稅後本年其他綜合收益		**(38,366)**	(24,745)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本年綜合收益總額		**(367,326)**	(182,275)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的每股虧損(每股人民幣)			
— 基本	*7*	**(0.10)**	(0.05)
— 稀釋	*7*	**(0.10)**	(0.05)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951,943**	1,338,914
無形資產		**22,257**	33,057
使用權資產		**4,521**	7,65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13,782**	13,539
預付款、保證金及其他應收款		**126**	322
受限制現金		**176,149**	123,406
非流動資產總額		**1,168,778**	1,516,892
流動資產			
存貨		**27,533**	30,439
預付款、保證金及其他應收款		**44,634**	29,077
應收賬款	*9*	**68,223**	85,584
受限制現金		**1,142**	1,4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1,883**	62,905
流動資產總額		**213,415**	209,434
資產總額		**1,382,193**	1,726,326
權益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權益			
股本及股本溢價		**1,108,175**	1,108,175
儲備		**(3,378,000)**	(3,010,674)
股東虧損總額		**(2,269,825)**	(1,902,499)

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11*	**2,786,845**	2,550,953
租賃負債		**1,961**	3,398
遞延所得稅負債		**128,309**	175,933
應付賬款	*10*	**16,617**	37,892
準備、預提及其他應付款		**282,674**	229,429
非流動負債總額		**3,216,406**	2,997,605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0*	**123,105**	228,294
準備、預提及其他應付款		**133,623**	150,284
租賃負債		**2,786**	4,564
當期所得稅負債		**42,881**	36,283
借款	*11*	**133,217**	211,795
流動負債總額		**435,612**	631,220
負債總額		**3,652,018**	3,628,825
股東虧損及負債總額		**1,382,193**	1,726,326
淨流動負債		**222,197**	421,786
資產總額減去流動負債		**946,581**	1,095,106

附註

1. 一般資料

MI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是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註冊地址為Maple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Cayman Islands。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按照產品分成合同，從事勘探、開發、生產及銷售原油。

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四日，本集團從中石油集團獲得批准，將大安產品分成合同的到期日從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延長至二零二八年二月二十九日。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受Far East Energy Limited(「**FEEL**」)間接控制，FEEL擁有本公司股本的43.39%，並且是本集團的最終控股公司。FEEL為一家在香港註冊的有限責任公司，其最終受益方為張瑞霖先生、趙江巍先生及趙江波女士(張瑞霖先生之配偶，以下簡稱「**張夫人**」)。最終控股公司的控股股東為張瑞霖先生。

本公司的股份自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四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除非另有說明，本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列報。本財務報表已經由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一日批准和授權刊發。

2. 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2.1 本集團從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已採納之新訂或經修訂的準則

以下修訂適用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流動或非流動負債的分類及相關國際解釋第5號(修訂版)財務報表列報 — 借款人對包含即期還款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售後回租中的租賃負債

應用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本集團尚未提早應用在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或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2.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發佈的若干準則及準則修訂將在未來會計期間生效，本集團決定不提早採用。

本公司董事(「**董事**」)預期應用該新訂或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3. 編製基礎

3.1 合規聲明

合併財務報表是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的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和國際會計準則及解釋(以下統稱「**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的。合併財務報表亦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中適用的披露條文。

3.2 計量依據

合併財務報表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惟以下會計政策中解釋的若干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除外。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合併財務報表需要使用特定關鍵會計估計。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

3.3 持續經營假設

近年來，本集團的業績受到一般性融資及再融資目的所發生的借款成本較高以及石油商品價格波動的顯著影響。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淨虧損為人民幣329.0百萬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負債超出流動資產人民幣222.2百萬元，股東累計虧損為人民幣2,269.8百萬元。於同日，本集團借款總額為人民幣2,920.1百萬元，及只有人民幣71.9百萬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為評估使用持續經營基礎編製合併財務報表的適當性，管理層已編製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現金流量預測(「**預測**」)。在編製預測時，管理層已審慎考慮本集團未來流動資金、業績以及其可獲得的融資來源，以判斷其是否具備充足的財務資源維持持續經營並已採取若干措施以減輕流動資金的壓力並改善其現金流量：

(a) 本集團將維持生產以產生足夠的經營活動現金流；及

(b) 計劃提高運營效率，並採取措施減少可自由支配支出、管理成本及運營成本，以改善本集團的流動性。

除上述措施外，長遠而言，本集團將繼續在新融資文件(定義見附註11)允許的範圍內尋求替代融資，以履行現有融資義務及用於未來的運營和資本支出。

董事已審閱管理層編製的預測，並認為在考慮上述計劃及措施後，本集團將擁有充足的營運資金以滿足經營所需，並在預測期內履行其到期之財務義務。因此，董事相信，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屬恰當。

然而，上述措施的未來結果存在固有的不確定性，這些重大不確定性可能會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慮。本集團是否能夠保持持續經營將取決於以下條件：

(i) 整個預測期內的實際原油價格與現金流預測中的預測水平保持一致；及

(ii) 在新融資文件允許的範圍內，本集團有能力產生經營現金流和獲得額外融資來源，為本集團的石油勘探及生產業務提供資金，包括資本支出以及其他資金需求。

倘本集團未能實現上述計劃及措施，則可能無法維持持續經營，並須作出以下調整以將本集團的資產賬面價值調整至其可收回金額，計提可能進一步產生的負債撥備，同時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尚未反映於合併財務報表中。

4. 分部信息

(a) 分部描述

主要營運決策者(「**CODM**」)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及總裁,負責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和分配資源。CODM已根據該等報告確定經營分部。

CODM從地域的角度考慮了本集團的業績表現。本集團僅有一個分部,其主要在中國按照產品分成合同從事勘探、開發、生產及銷售石油。

(b) 客戶合同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企業層面信息		
收入按類別分析		
收入確認時間		
在某一時點		
—銷售原油及天然氣	**897,264**	1,034,885
於某一時段內		
—提供服務	**273**	1,098
	897,537	1,035,983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在中國的油氣銷售收入均為銷售給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中石油股份**」)取得的收入。本年度從中石油股份取得的油氣銷售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的99.9%(二零二三年:99.9%)。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第15號規定,對於原預期期限為一年或更短的諮詢服務合同,分配給這些未履行合同的交易價格不予披露。

(c) 地區資料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所有收入均來自中國。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除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主要位於中國。

5. 稅項(所得稅除外)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中國:		
石油特別收益金*(附註)*	**40,633**	45,171
城建稅及教育費附加	**2,838**	3,370
其他	**44**	44
	43,515	48,585

附註: 根據相關稅收法規,當銷售價格高於65美元╱桶時,本集團在中國銷售原油所得收入將收取石油特別收益金。

6. 所得稅費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當期所得稅	**105,756**	123,156
遞延所得稅	**(47,624)**	(39,334)
	58,132	83,822

課稅按照本年度估計應課稅利潤計算,計算基礎乃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的現行稅率。

7. 每股虧損

基本每股虧損和稀釋每股虧損的計算基礎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本年虧損*(人民幣千元)*	**(328,960)**	(157,530)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千股)*	**3,386,526**	3,386,526
調整已發行股票期權的潛在攤薄效應*(千股)*	**–**	–
為計算稀釋每股虧損的潛在稀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3,386,526**	3,386,526
基本每股虧損*(人民幣)*	**(0.10)**	(0.05)
稀釋每股虧損*(人民幣)*	**(0.10)**	(0.05)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虧損。反攤薄性購股權之影響，本集團無須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每股攤薄虧損以每股基本虧損所用同樣方式計算。

8. 股息

董事會並無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

9. 應收賬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 產品分成合同合作夥伴	**68,223**	85,329
— 第三方	**–**	255
	68,223	85,584
減：損失撥備	**–**	–
	68,223	85,584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本集團與客戶簽訂合同的應收賬款約為人民幣111.9百萬元。

以下為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已扣除壞賬準備的應收賬款賬齡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不超過1個月	**68,223**	85,584

本集團給予客戶應收賬款信用期的政策，通常為1個月至6個月。於報告日，最大的信用風險敞口為各類應收賬款的賬面價值。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作為抵押。

應收賬款的賬面金額與其公允價值相近。

本集團就所有應收賬款撥備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未確認任何應收賬款減值損失是由於評估的預期信用損失對財務報表不重大。

通過戈壁持有的大安產品分成合同下的應收賬款作為抵押借款的擔保。

10. 應付賬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139,722**	266,186
減：非流動部分	**(16,617)**	(37,892)
流動部分	**123,105**	228,294

應付賬款的賬面金額與其公允價值相近。

基於發票日期的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不超過6個月	**101,428**	100,686
6個月至1年	**17,587**	49,745
1至2年	**7,866**	92,067
2至3年	**1,241**	18,594
多於3年	**11,600**	5,094
	139,722	266,186

11. 借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負債部分		
— 抵押借款	**1,161,875**	1,288,454
— 優先票據	**1,305,374**	1,147,824
— 應付利息(按照票面利率核算)	**449,880**	299,662
	2,917,129	2,735,940
衍生部分		
— 抵押借款	**1,847**	23,005
— 優先票據	**1,086**	3,803
	2,933	26,808
減：流動部分	**(133,217)**	(211,795)
非流動部分	**2,786,845**	2,550,953

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有限公司上市、合同到期日為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二日的優先票據(「**2022優先票據**」)已被註銷，合同到期日為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新票據(「**2024優先票據**」)已發行，在滿足延期條件後可延期至二零二八年二月二十九日，並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在新加坡證券交易有限公司上市。債務重組計劃下的修訂條款如下：

- 將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本集團所有交叉違約抵押借款(「**交叉違約借款**」)和2022優先票據的累計未付利息資本化，轉成相應的債務本金；

- 免除交叉違約借款和2022優先票據的累計罰息和自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起至債務重組計劃生效日的未付利息；

- 新抵押借款的年利率已修訂為5%或11%，具體取決於與各自貸款人的協議，而2024優先票據在剩餘還款期限內不計息。新抵押借款的利息將在各債務本金全部償還後開始支付；

- 新抵押借款和2024優先票據的本金和到期利息償還(如適用)修訂為每半年一次。每半年結算的最低償還金額取決於平均原油價格；除最低償還金額之外，本集團還需在每個結算日將修訂交叉違約借款及2022優先票據條款的相關協議(「**新融資文件**」)中定義的所有可用現金餘額，用於支付本金和利息(提前還款特徵)；以及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還款日**」)，新抵押借款和2024優先票據的所有未付本金和利息將立即到期，除非本集團能夠與中石油集團成功延長大安產品分成合同的終止日期至二零二八年二月二十九日。若大安產品分成合同期限延長至二零二八年三月一日之後，則還款日將進一步延期至大安產品分成合同期限的最後一天，前提是沒有違約事件發生且持續至二零二八年二月二十九日。

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四日，本集團獲得中石油集團的批准，將大安產品分成合同的到期日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延長至二零二八年二月二十九日。

12. 訴訟

本集團與一家電力供應商就其對電力供應及其他相關服務的超額收費存在若干爭議，金額共計人民幣15.8百萬元，其中人民幣12.5百萬元已計入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的應付賬款中，而人民幣3.3百萬元則記賬於二零二五年一月。該電力供應商作為原告向中國法院對本集團提起兩起訴訟，索賠總額約為人民幣20.5百萬元。截至本報告日期，這兩起訴訟仍在進行中。

管理層認為，上述兩起訴訟導致本集團重大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極低。

業務回顧

概覽

二零二四年全球經濟維持溫和和滯漲的格局，挑戰和機遇並存。俄烏衝突延續、中東局勢動盪，地緣政治風險不斷加劇且博弈複雜，石油輸出國組織(「**歐佩克**」)和非歐佩克產油國(統稱「**歐佩克+**」)維持減產保價政策。在地緣溢價與供應收緊共同作用下，全球石油需求表現平平，國際油價沖高回落。同時美國主導下俄烏和談、美聯儲降息推遲等因素，會持續給原油價格帶來下行壓力。但隨著歐佩克+減產協議延期、全球經濟超預期復蘇，中國政府提出多項改革措施提振市場，這些將為原油市場提供強有力的底部支撐。全球石油供需格局將維持基本平衡，國際油價將保持相對高位，震蕩偏弱的態勢。數字化和智能化以及新能源技術的廣泛應用，將大幅提高油氣的勘探開發效率，降低生產成本。本集團主動應對各種風險挑戰，繼續推進安全環保、穩定生產、提質增效等工作，實現經營效益穩定增長。

同時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日本集團債務重組成功完成，是本集團進一步改善財務狀況的又一積極舉措，極大的改善了公司的經營環境。根據二零二零年六月四日簽訂的補充協議，本集團需於二零二零年六月起的三年內鑽探268口新井。截至二零二二年底，補充協議要求的全部268口新井已全部完成，較補充協議中規定的截止期提前數個月達成。二零二三年，本集團成功從中石油集團獲得批准，將大安油田商業生產期的到期日從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延長至二零二八年二月二十九日。

莫里青油田於二零二三年被出售，故二零二四年本集團不再合併其相關數據。二零二四年本集團大安油田的原油總產量較之二零二三年同期3.73百萬桶下降10.5%至約3.34百萬桶，大安油田的原油淨產量較之二零二三年同期1.83百萬桶下降13.7%至約1.58百萬桶。二零二四年本集團大安油田的原油淨銷量較之二零二三年同期1.78百萬桶下降11.2%至約1.58百萬桶。

二零二四年本集團來自於中國業務分部的平均實現原油價格較二零二三年上升1.1%至79.75美元╱桶。二零二四年本集團來自中國業務分部的收入較二零二三年下降13.4%至人民幣8.975億元，除了莫里青油田出售的影響，主要歸因於大安油田淨產量的下降。二零二四年本集團錄得虧損為人民幣3.290億元，基本每股虧損為人民幣0.10元。

二零二四年，本集團來自於中國業務分部的EBITDA由二零二三年的人民幣7.316億元減少人民幣2.005億元至人民幣5.311億元，經調整的EBITDA減少人民幣1.380億元至人民幣6.115億元。

本集團適時將工作計劃轉向更多的油井優化，直接採油成本從二零二三年的13.28美元╱桶上升3.28美元╱桶或者24.7%至二零二四年的16.56美元╱桶。調整後的單桶EBITDA從二零二三年的57.83美元下降2.42美元或者4.2%至二零二四年的55.41美元，調整後的單桶EBITDA下降的主要原因在於原油銷量的下降。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作業井數為2,696口，均位於中國境內。本集團總人數從二零二三年底的1,003人減少至二零二四年底的937人。

以下是本集團大安油田二零二四年全年的關鍵運營數據：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變化百分比**
日均原油總產量(桶╱天)	**9,137**	10,224	(10.6%)
日均原油淨產量(桶╱天)	**4,323**	5,027	(14.0%)

以下是本集團二零二四年度發生的勘探、開發及生產支出的匯總數據：

人民幣百萬元	**勘探支出**	**開發支出**	**生產成本**
中國項目(大安)	–	46	200

儲量回顧

以下是二零二四年底本集團儲量摘要：

1. 二零二四年末本集團淨的淨探明(「**1P**」)原油儲量為356萬桶，淨探明+概算(「**2P**」)原油儲量為542萬桶，淨探明+概算+可能(「**3P**」)原油儲量為802萬桶。

2. 根據獨立顧問評估的結果，若按照10%貼現率進行計算，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末2P油氣儲量的稅前淨現值(「**NPV10**」)約為1.9億美元。

二零二四年底本集團的淨儲量請參見表1。

表1本集團淨儲量

	2024				2023				2023至2024年變動				
	油 (Mbbl)	NGL (Mbbl)	氣 (MMcf)	桶當量 *(備註1)* (Mboe)	油 (Mbbl)	NGL (Mbbl)	氣 (MMcf)	桶當量 *(備註1)* (Mboe)	油 (Mbbl)	NGL (Mbbl)	氣 (MMcf)	桶當量 *(備註1)* (Mboe)	桶當量變化比率
1P：探明													
中國油田資產	3,563	–	–	3,563	5,033	–	–	5,033	(1,470)	–	–	(1,470)	-29%
1P總計	3,563	–	–	3,563	5,033	–	–	5,033	(1,470)	–	–	(1,470)	-29%
2P：探明+概算													
中國油田資產	5,417	–	–	5,417	9,024	–	–	9,024	(3,607)	–	–	(3,607)	-40%
2P總計	5,417	–	–	5,417	9,024	–	–	9,024	(3,607)	–	–	(3,607)	-40%
3P：探明+概算+可能													
中國油田資產	8,016	–	–	8,016	11,749	–	–	11,749	(3,733)	–	–	(3,733)	-32%
3P總計	8,016	–	–	8,016	11,749	–	–	11,749	(3,733)	–	–	(3,733)	-32%

備註1： 6,000標準立方英尺天然氣=1桶原油當量

釐定二零二四年末儲量之價格假設基於Sproule公佈的WTI原油預測價格，採用二零二四年一至十二月WTI庫欣交貨點和大慶原油價格平均差3.71美元╱桶。該差別假定在未來保持不變。

經營業績

收入

本集團收入主要來自於銷售石油和天然氣產品及提供服務。

本集團的油氣銷售收入均來自中國油田，由二零二三財務年度人民幣10.349億元減少人民幣1.376億元或13.3%至二零二四財務年度人民幣8.973億元，主要原因是由於大安油田原油淨銷量的下降及莫里青油田出售所致。二零二四財務年度平均實現油價為每桶79.75美元，原油淨銷量為160萬桶；而二零二三財務年度平均實現油價為每桶78.89美元，原油淨銷量為190萬桶。

二零二四及二零二三財務年度本集團來自於提供服務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30萬元及人民幣110萬元。

折舊、耗損及攤銷

本集團的折舊、耗損及攤銷由二零二三財務年度人民幣3.678億元減少人民幣510萬元或1.4%至二零二四財務年度人民幣3.627億元。折舊、耗損及攤銷減少主要是由於原油淨產量減少所致。

稅項(所得稅除外)

本集團的稅項(所得稅除外)由二零二三財務年度人民幣4,860萬元減少人民幣510萬元或10.5%至二零二四財務年度人民幣4,350萬元。下表總結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稅項(所得稅除外)：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中國：		
石油特別收益金	**40,633**	45,171
城建稅及教育費附加	**2,838**	3,370
其他	**44**	44
	43,515	48,585

中國

石油特別收益金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發佈通知修訂石油特別收益金徵税的税基從55美元╱桶提高到65美元╱桶，自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生效。由於原油價格超過65美元╱桶而產生的石油特別收益金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分別為人民幣4,060萬元及人民幣4,520萬元。石油特別收益金的減少主要是由於原油淨銷量的降低。

員工薪酬成本

本集團的員工薪酬成本由二零二三財務年度的人民幣9,490萬元減少人民幣150萬元或1.6%至二零二四財務年度的人民幣9,340萬元。員工薪酬成本減少主要是由於莫里青油田處置，其相關的員工薪酬成本於二零二三財務年度發生額為人民幣110萬元。

採購、服務及其他直接成本

本集團的採購、服務及其他直接成本由二零二三財務年度的人民幣2.164億元減少人民幣280萬元或1.3%至二零二四財務年度的人民幣2.136億元。減少的主要原因是：(i)莫里青油田處置致採購、服務及其他直接成本減少人民幣770萬元；(ii)管理費減少人民幣770萬元；(iii)原油淨銷量降低導致銷售費用減少人民幣440萬元；及部分被(iv)大安油田因措施工作量增加而產生的操作費增加人民幣1,600萬元所抵銷。

資產減值損失

由於大安油田的可回收金額隨大安產品分成合同臨近到期日(二零二八年二月二十九日)而下降，因此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確認資產減值損失：(i)油氣資產減值人民幣9,120萬元；及(ii)礦產權益減值人民幣220萬元。本集團二零二三年未確認任何資產減值損失。

其他利得╱(損失)，淨額

本集團錄得其他收益由二零二三財務年度人民幣180萬元增加人民幣3,110萬元或1,727.8%至二零二四財務年度人民幣3,290萬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i)二零二三年本集團處置莫里青油田及Palaeontol B.V. 40%股權及若干相關應收款項確認損失人民幣2,300萬元，而二零二四年未發生；及(ii)借款衍生部分的公允價值變動的淨額增加人民幣600萬元。

財務費用

本集團的財務費用由二零二三財務年度的人民幣3.837億元增加人民幣1,110萬元或2.9%至二零二四財務年度的人民幣3.948億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借款利息攤銷金額隨借款到期日臨近逐步增加。

除所得稅前虧損

本集團二零二四財務年度除所得稅前虧損為人民幣2.708億元，相比截至二零二三財務年度除所得稅前虧損為人民幣7,370萬元，增加人民幣1.971億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二零二四財務年度收入減少人民幣1.384億元同時確認資產減值損失人民幣9,340萬元。

所得稅費用

二零二四財務年度本集團的所得稅費用為人民幣5,810萬元，相比較二零二三財務年度的所得稅費用為人民幣8,380萬元。

淨損失

二零二四財務年度本集團淨損失為人民幣3.290億元，相比較二零二三財務年度的淨損失為人民幣1.575億元。

EBITDA及經調整EBITDA

我們已提供EBITDA及經調整EBITDA與年內所得稅前(虧損)╱利潤的調節，所得稅前(虧損)╱利潤為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計算及呈列的最直接的可資比較財務表現。EBITDA指扣除財務收入、財務成本、所得稅及折舊、耗損及攤銷前盈利。經調整EBITDA指經調整以扣除非現金及非經常性項目，如購股權計劃下僱員服務成本、金融資產的淨減值損失、資產減值損失，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以及其他非現金或非經常性收入╱支出。

本集團經調整EBITDA反映本集團核心業務的經常性現金流盈利。

我們加載EBITDA及經調整EBITDA乃由於我們相信EBITDA為油氣行業常用的財務計量。我們相信EBITDA及經調整EBITDA乃由我們管理層、投資者、研究分析師、銀行及其他人士用作補充財務計量，以評估我們相較於業內其他公司的經營表現、現金流量及資本回報，以及我們進行融資的能力。然而，EBITDA及經調整EBITDA不可獨立於經營溢利或任何其他表現計量予以考慮，亦不可詮釋為經營溢利或任何其他表現計量的替代項目，或詮釋為我們經營表現或盈利能力的指標。EBITDA及經調整EBITDA並不計及稅項、財務收入、財務費用及其他非經營性現金開支。EBITDA及經調整EBITDA並無考慮可能導致我們須就任何目的而保留及分配資金的任何業務的功能或法定要求。

下表載列為EBITDA及經調整EBITDA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稅前(虧損)／利潤的對比：

本集團二零二四財務年度的EBITDA約人民幣4.866億元，相比二零二三財務年度約人民幣6.776億元。二零二四財務年度的EBITDA的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二零二四財務年度收入減少人民幣1.384億元同時確認資產減值損失人民幣9,340萬元。

本集團的經調整EBITDA由二零二三財務年度的約人民幣6.832億元減少約人民幣1.272億元或18.6%至二零二四財務年度約人民幣5.560億元。經調整EBITDA減少主要是由於原油淨銷量的下降引起收入減少。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	**(270,828)**	(73,708)
利息收入	**(3)**	(167)
財務費用	**394,785**	383,667
折舊、折耗及攤銷	**362,682**	367,758
EBITDA	**486,636**	677,550
資產減值損失	**93,402**	–
金融資產減值損失	**–**	348
2024優先票據及新抵押借款衍生部分的公允價值變動的淨額	**(24,033)**	(17,746)
處置PBV 40%的股權及若干相關應收款項的收益	**–**	(340)
處置莫里青產品分成合同中持有的10%外方合同者權益的損失	**–**	23,348
經調整EBITDA	**556,005**	683,160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中國	其他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31,792**	**(302,620)**	**(270,828)**
利息收入	**(2)**	**(1)**	**(3)**
財務費用	**140,003**	**254,782**	**394,785**
折舊、折耗及攤銷	**359,303**	**3,379**	**362,682**
EBITDA	**531,096**	**(44,460)**	**486,636**
資產減值損失	**93,402**	**–**	**93,402**
2024優先票據及新抵押借款衍生部分的公允價值變動的淨額	**(13,002)**	**(11,031)**	**(24,033)**
經調整EBITDA	**611,496**	**(55,491)**	**556,005**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中國	其他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215,293	(289,001)	(73,708)
利息收入	(166)	(1)	(167)
財務費用	151,966	231,701	383,667
折舊、折耗及攤銷	364,539	3,219	367,758
EBITDA	731,632	(54,082)	677,550
金融資產減值損失	(33)	381	348
2024優先票據及新抵押借款衍生部分的公允價值變動的淨額	(5,144)	(12,602)	(17,746)
處置PBV 40%的股權及若干相關應收款項的收益	–	(340)	(340)
處置莫里青產品分成合同中持有的10%外方合同者權益的損失	23,034	314	23,348
經調整EBITDA	749,489	(66,329)	683,160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二零二四年的主要現金來源為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於二零二四年，本公司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4.937億元，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559億元，融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205億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為人民幣1,730萬元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外匯損失為人民幣830萬元。

借款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向金融機構及第三方借款約人民幣29.201億元，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了人民幣1.574億元。本集團的借貸中，一年內償還的借款約為人民幣1.332億元，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人民幣7,860萬元。本集團的所有借款以美元或港元計價。本集團的所有借款均為固定利率借款。本集團沒有為借款做套期保值。

我們的負債率(借款總額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即「**淨負債**」)除以淨負債和總股本之和，從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338.6%變為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492.4%。

我們的借款總額與調整後的EBITDA之比，即借款總額除以調整後的EBITDA，從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4.0上升到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5.3。

市場風險

我們面臨的市場風險主要包括石油價格及匯率的波動。

原油價格風險

本集團的實現石油價格乃參照國際市場油價確定。國際原油價格的不穩定及高波動性對本集團的收入及溢利造成顯著影響。

貨幣風險

本集團於中國經營的大部分銷售額以美元計值，而於中國的生產及其他支出則以人民幣入賬。由於人民幣並非為自由轉換貨幣，須受中國政府規管，中國政府對外匯交易所設定的限制可能導致未來匯率與當前或歷史匯率相比出現大幅變動。

本集團現時並未從事旨在或意在管理外匯匯率風險的對沖活動。本集團將繼續監察外匯變動，以盡量保障本集團的現金價值。

集團資產抵押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位於中國的所有產品分成合同權益，若干銀行賬戶和若干子公司股份作為抵押擔保，以擔保授予本集團的借款餘額為人民幣16.136億元。

僱員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937名僱員，全部在中國(大陸及香港)工作。而就僱員薪酬、薪酬政策及員工發展方面的資料與在二零二三年年報內所披露的並無重大變動。

或有事項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概無知悉任何重大或有事項。

股息

董事會並無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本公司預定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三日(星期五)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大會**」)。為釐定符合出席並於股東大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日(星期二)至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三日(星期五)(包含首尾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亦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出席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需不遲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九日(星期一)香港時間下午四時三十分遞交至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並就本集團的內部控制及財務申報等事宜進行討論。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的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就此業績公佈中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狀況表、合併綜合收益表及相關附註所列數字與本集團該年度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所列載數字核對一致。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未對此業績公佈發出任何核證。

獨立核數師報告節選

以下各節載列本公司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的摘錄：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發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有關持續經營的重大不確定性

我們提請注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3，該附註表明，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期間，貴集團淨虧損人民幣329.0百萬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的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人民幣222.2百萬元，股東累計虧損為人民幣2,269.8百萬元。於同日，貴集團借款總額為人民幣2,920.1百萬元及只有人民幣71.9百萬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該等事件或情況，連同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3所載的其他事項，表明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而可能對貴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慮。我們並無就此事宜修訂我們的意見。

回購、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子公司均無回購、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其他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並將其應用於可能擁有未刊發之本公司內幕消息之董事及僱員。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此外,本公司概無知悉任何僱員不遵守標準守則。

公佈年度業績及年度報告

本年度業績公告的電子版本登載於本公司之網站(www.mienergy.com.cn)、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網站(www.hkexnews.hk)及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之網站(www.sgx.com)。載有上市規則附錄D2所規定之所有資料之截止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刊發於本公司股東及載於前述網站。

股東大會

本公司股東大會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三日(星期五)在香港舉行。股東大會通告會適時刊登並刊發於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MI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趙江巍先生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1)執行董事趙江巍先生及林瑋瑭先生;(2)非執行董事張瑞霖先生、韓燁先生及閆瑞冰先生;及(3)獨立非執行董事梅建平先生、廖英順先生、楊日泉先生、彭萍女士及艾民先生。